

近思錄卷之十

凡六十四條

婺源後學江永集註

朱子曰此卷  
處事之方

伊川先生上疏曰夫鐘怒而擊之則武悲而擊之則哀誠意之感而八也告於人亦如是吉人所以齋戒而告君也臣前後兩得進講未嘗敢不宿齋預戒潛思存誠覬感動於上心若使營營於職事紛紛其思慮待至上前然後善其辭說徒以頰舌感人。不亦淺乎。

文集下同。○問伊川未進講時有間斷否。朱子曰尋常未嘗不誠臨

見君時又加意爾。如孔子沐浴而告哀公是也。○伊川答人示奏藁書云：觀公之意，專以畏亂為主。願欲公以愛民為先。方言百姓飢且死，丐朝廷哀憐，因懼將為寇亂可也。不惟告君之體當如是，事勢亦宜爾。公方求財以活人，祈之以仁愛，則當輕財而重民，懼之以利害，則將恃財以自保。古之時得邱民，則得天下；後世以兵制民，以財聚眾，聚財者能守，保民者為迂。惟當以誠意感動，覲其有不忍之心而已。葉氏曰：後世以兵制民，謂民有所不足，畏以財養兵，謂財有所不可闕，於是聚財為守國之道，以愛民為迂緩之事。苟

徒懼之以禍亂，則無惻隱愛民之心，愈增其聚財自守之慮矣。○明道為邑及民之事，多眾人所謂法所拘者，然為之未嘗大戾於法。眾亦不甚駭，謂之得伸其志，則不可求小補，則過今之為政者遠矣。人雖異之，不至指為狂也。至謂之狂，則大駭矣。盡誠為之，不容而後去，又何嫌乎。葉氏曰：先生道德之盛，從容裁處，故不大戾當乎。時之法而有補於民，人亦不至於駭者，亦其存心寬平而區處有方也。盡誠為之，不容而後去，又可見先生忠厚懇惻之心。豈若悻悻小丈夫之為哉。○永按先生為邑時。○明道先生曰：一命之士，苟正熙寧行新法之時。○明道先生曰：一命之士，苟存心於愛物，於人必有所濟。葉氏曰：苟存愛物之心，必有及物之效。

○伊川先生曰：君子觀天水違行之象，知人情有爭訟之道。故凡所作事，必謀其始，絕訟端於事之始，則訟無由生矣。謀始之義廣矣。若慎交結，明契券之類，是也。易傳下同。○師之九二，為師之主，恃專則失，為下之道，不專則無成功之理，故得中為吉。凡師之道，威和並至，則吉也。葉氏曰：不恃專者，如衛青不敢專，誅歸諸天子。使自裁是也。專者，如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是也。威而不和，則懼而離；和而少威，則玩而弛。九二剛中，故有威和。○世儒有論魯祀周公以天子禮樂，以為周公能為人臣，不能為之功，則可用人臣，不得用之。禮樂是，不知人臣之道也。夫居周公之位，則為周公之事，由其位而能為者，皆所當為也。周公乃盡其職耳。師九二傳：○承按臣事君，猶子事親，皆無過分之事。○大有之九三曰：公用亨于天子，小人弗克。傳曰：三當大有之時，居諸侯之位，有其富盛，必用亨通於天子，謂以其有為天子之有也。乃人臣之常義也。若小人處之，則專其富有以為私，不知公已奉上之道。故曰：小人弗克也。朱子曰：古人於亨字，作享字，字解作亨字，不是。○葉氏曰：如朝覲供貢，○人心之儀，凡所以奉上之道，皆不敢自有其有。

近思錄

所從多所親愛者也。常人之情，愛之則見其是，惡之則見其非。故妻孥之言雖失，而多從所憎之言，雖善為惡也。苟以親愛而隨之，則是私情所與，豈合正理？故隨之初九出門而交，則有功也。葉氏曰：出門而交，則無所係累。○隨九五之象曰：孚于嘉吉。位正中也。傳曰：隨以得中為善，隨之所防者過也。蓋心所說隨則不知其過矣。○坎之六四曰：樽酒簋二，用缶納約自牖，終无咎。傳曰：此言人臣以忠信善道結於君心，必自其所明處，乃能入也。人心有所

蔽有所通通者明處也。當就其明處而告之，求信則易也。故曰：納約自牖，能如是則雖艱險之時終得无咎也。葉氏曰：牖者室中所以通明也。且如君心蔽於荒樂，唯其蔽也，故爾雖力詆其荒樂之非，如其不省，何必於所不蔽之事推而及之，則能悟其心矣。自古能諫其君者，未有不因其所明者也。故許直強勁者率多取忤，而溫厚明辨者其說多行。朱子曰：事君匡救其惡，是正理。伊川說納約自牖，又是一等。○葉氏曰：許直則無委曲強勁則乏和順。溫厚者其氣和，明辨者其理著。非唯告於君者如此，為教者亦然。夫教必就

人之所長。所長者。心之所明也。從其心之所明而  
 入。然後推及其餘。孟子所謂成德達財是也。○恆  
 之初六曰浚恆貞凶。象曰浚恆之凶始求深也。傳  
 曰初六居下而四為正應。四以剛居高。又為二三  
 所隔。應初之志異乎常矣。而初乃求望之深。是知  
 常而不知變也。世之責望故素而至悔咎者。皆浚  
 恆者也。朱子曰浚恆是欲深以常理求人。○遯之九三曰係遯有  
 疾厲畜臣妾吉。傳曰係戀之私恩。懷小人女子之  
 道也。故以畜養臣妾則吉。然君子之待小人亦不

如是也。問小人女子近之則不遜。專以私恩懷之。未必不有悔吝。而此以為吉。何耶。朱子曰此爻不可大事。但可畜臣妾耳。御下而有以懷之。未為失正。但恐所以懷之者失其正耳。○問畜臣妾吉。傳曰待臣妾之道。君子之待小人亦不如是。如何。曰君子小人更不可相接。若臣妾是終日在自家身邊。若無以懷之。則望望然去矣。○睽之象曰君子以同而異。傳曰聖賢之處世。在人理之常。莫不大同。於世俗所同者。則有時而獨異。不能大同者。亂常拂理之人。也不能獨異者。隨俗習非之人也。要在同而能異耳。朱子曰君子有同處。有異處。如周而不比。羣而不黨是也。此處伊川說得甚好。○又如今之言地理者。必欲擇地之吉。是同也。不似世俗專以求富貴為事。惑亂此心。則異矣。如土人應科舉

則同也。不曲學以阿世。則與矣。事事推去。斯得其宜。○睽之初九。當睽之時。雖同德者相與。然小人乖異者至眾。若棄絕之。不幾盡天下以仇君子乎。如此則失含宏之義。致凶咎之道也。又安能化不善而使之合乎。故必見惡人則无咎也。古之聖王。所以能化姦凶為善良。革仇敵為臣民者。由弗絕也。○睽之九二。當睽之時。君心未合。賢臣在下。竭力盡誠。期使之信合而已。至誠以感動之。盡力以扶持之。明理義以致其知。杜蔽惑以誠其意。如是宛轉以求其合也。遇非枉

道逢迎也。巷非邪僻由徑也。故象曰。遇主於巷。未失道也。○損之九二。曰。弗損益之。傳曰。不自損其剛貞。則能益其上。乃益之也。若失其剛貞。而用柔說。適足以損之而已。世之愚者。有雖無邪心。而惟知竭力順上為忠者。蓋不知弗損益之之義也。葉氏曰。剛正不撓。乃能有益於君。九二剛中。非有邪心者。但當損下益上之時。惟知損己以奉上。而不知臣道之少貶。未有能致益其君者。○益之初九。曰。利用為大作。元吉无咎。象曰。元吉无咎。下不厚事也。傳曰。在下者本不當處厚事。厚事。重大之事也。以為在上所任。



所以當大事必能濟大事而致元吉乃為无咎能致元吉則在上者任之為知人已當之為勝任不

然則上下皆有咎也朱子曰初九上為四所任而作大事必盡善而後无咎若

所作不盡善未免有咎也故釋之曰下不厚事也蓋在下之人不當重事若在下之人為在上之人

作事未能盡善自應有咎又云不惟已不安而亦累於上向編近思錄說與伯恭此一段非常有不

必入伯恭云既云非常有則有時而○革而無甚有豈可不書以為戒後思之果然

益猶可悔也況反害乎古人所以重改作也革彖傳

○漸之九三日利禦寇傳

曰君子之與小人比也自守以正豈惟君子自完

其已而已乎亦使小人得不陷於非義是以順道

相保禦止其惡也葉氏曰小人近正亦不敢為惡○旅之初六曰

旅瑣瑣斯其所取災傳曰志卑之人既處旅困鄙

猥瑣細無所不至乃其所以致悔辱取災咎也葉氏

曰此教人處旅困之道當略細故存大體斯免悔咎○在旅而過剛自高致

困災之道也旅九三傳○葉氏曰過剛則暴戾而之和順自高則矯亢而人不親附

○兌之上六曰引兌象曰未光也傳曰說既極矣

又引而長之雖說之之心不已而事理已過實無

所說事之盛則有光輝既極而強引之長其無意

味甚矣。豈有光也。○中孚之象曰。君子以議獄緩死。傳曰。君子之於議獄。盡其忠而已。於決死。極其惻而已。天下之事。無所不盡其忠。而議獄緩死。最其大者也。○事有時而當過。所以從宜。然豈可甚過也。如過恭。過哀。過儉。大過則不可。所以小過為順乎宜也。能順乎宜。所以大吉。小過傳。○朱子曰。三者之過。皆小者之過。可過於小。而不可過於大。可以小過而不可甚過。○防小人之道。正己為先。小過九三傳。○葉氏曰。己正則彼雖奸詐。無間之可乘矣。○周公至。公不私進退。以道無利欲之蔽。其處己也。夔夔然存恭。

畏之心。其存誠也。蕩蕩然無顧慮之意。所以雖在危疑之地。而不失其聖也。詩曰。公孫碩膚。赤鳥凡。經說下同。○朱子曰。孫讓也。碩。大也。膚。美也。赤鳥。鳥彘服之鳥也。凡。凡安重貌。公。遭流言之變。而其安肆自得。乃如此。蓋其道隆德盛。而安士樂天。有不足言者。所以遭大變而不失其常也。○葉氏曰。當危疑之地。既不忿戾。而改常亦不疑懼。而失守。○探察求訪。使臣之大事。朱子曰。詩云。馳驅驅周爰咨諏。使臣自以每懷靡及。故廣詢博訪。以補其不及。而盡其職也。○葉氏曰。探察民隱。求訪賢才。使職之大者也。○明道先生與吳師禮談介甫之學。錯處謂師禮曰。為我盡達諸介甫。我亦未敢自以為是。如有說。願往復。此天下公理。無彼



我果能明辨。不有益於介甫。則必有益於我。

遺書下同

○永按介甫惟自以為是。先生以虛公無我之說箴之。而介甫終不能改也。

○天祺在

司竹。常愛用一卒長。及將代。自見其人盜筍皮。遂

治之。無少貸。罪已正。待之復如初。略不介意。其德

量如此。葉氏曰。德量大。則不為喜怒所遷。

○因論口將言而囁嚅

云。若合開口時。要他頭也。須開口。

本註如荆軻於樊於期。○事見

史記刺。須是聽其言也。厲亦曰。理之所謂合開口者。難言而猶言之。非以為理之當言也。

○須是就

事上學。盡振民育德。然有所知後。方能如此。何必

讀書。然後為學。

葉氏曰。振民育德。修己治人之事。然必知之至。而後行之至。無非學也。豈但讀書而後謂之學哉。程子之教。固以讀書窮理為先務。然不就事而學。則捨簡冊之外。凡應

事接物之際。不知所以用力。其學之閒斷多矣。與子路之言。意異。○先生見一學者。忙迫問其故。曰。欲了幾處人事。曰。某非不欲周旋人事者。曷嘗似賢急迫。

葉氏曰。事雖多。為之必有節。未間可以急遽。○安定之門人。往往知稽古愛

苟且而處之者。

○安定之門人。往往知稽古愛

民矣。則於為政也。何有。

葉氏曰。胡安定教學者。以通經術。治時務。明體適用。

故其門人。皆知以稽古愛民為事。稽古則為政之法。愛人則為政之本。

○門人有曰

吾與人居。視其有過而不告。則於心有所不安。告

之而人不受則奈何。曰：與之處而不告其過，非忠也。要使誠意之交通，在於未言之前，則言出而人信矣。又曰：責善之道，要使誠有餘而言不足，則於人有益。而在我者無自辱矣。永按：誠有餘而言不足，謂誠至而不為煩。數也。其進言之時，自當宛轉開導，非謂言不可盡。如是而人猶不受，則夫子亦謂不可則止矣。○職事不可以巧免。葉氏曰：職所當為，而巧圖。是邦不非其大夫。此理最好。永按：夫子答練而牀知，不指其人，則言非禮是也。事見家語。蓋居是邦當存敬上之心也。若非居是邦，或為是邦之先大夫，則議論固有及之者矣。由是推之，今時○克勤那縣官員長短得失，亦非君子所宜言。

小物最難永按：克勤小物，惟精密謹愨者能之。亦惟才大者能不忽於小。○欲當大任，須是篤實。葉氏曰：篤實則力量深厚。而○凡為人言者，理勝則事明，氣忿則招拂。永按：為人言者，從容以理開喻之，則人易曉。而言易入矣。○居今之時，不安今之法，令非義也。若論為治，不為則已。如復為之，須於今之法度內處得其當。方為合義。若須更改而後為，則何義之有。朱子曰：不安今之法，令謂在下位者。○永按：明道先生為邑，當法令繁密之際，嘗從眾為應文逃責之事，而亦不病其拘礙者。今之法度內處得其當也。○今之監司多不與州縣一體。監司專欲伺察，州縣專欲掩蔽，不

若推誠心與之其治有所不逮。可教者教之。可督者督之。至於不聽。擇其甚者去一二。使足以警眾。可也。○伊川先生曰。人惡多事。或人憫之。世事雖多。盡是人事。人事不教人做。更責誰做。永按有厭有怠惰苟且之病。知其為人。○感慨殺身者。易從。所當為則雖多而不厭矣。○感慨殺身者。易從。容就義者難。徐徐但義理不精。則思之再三。或汨於利害。却悔了。○人或勸先生以加禮。近貴先生曰。何不見責以盡禮。而責之以加禮。禮盡則已。豈有加也。某氏曰。與孟子不與右師言意。○或問簿

佐令者也。簿所欲為。令或不從。奈何。曰。當以誠意動之。今令與簿不和。只是爭私意。令是邑之長。若能以事父兄之道事之。過則歸己。善則唯恐不歸於令。積此誠意。豈有不動得人。永按此條合之監下之事上。皆以誠為本。○問人於議論多欲直。已無合容之氣。是氣不平否。曰。固是氣不平。亦是量狹。人量隨識長。亦有人識高而量不長者。是識實未至也。葉氏曰。見識陋則人已得失之間。皆為之。動是即量之狹也。故識長則量亦長。大凡別事人都強得。惟識量不可強。今人有斗筲之量。有釜斛

之量有鍾鼎之量有江河之量江河之量亦大矣然有涯有涯亦有時而滿惟天地之量則無滿故聖人者天地之量也聖人之量道也常人之有量者天資也天資有量須有限葉氏曰聖人之心純無涯大抵六尺之軀力量只如此雖欲不滿不可得也如鄧艾位三公年七十處得其好及因下蜀有功便動了謝安聞謝安破苻堅對客圍碁報至不喜及歸拔屐齒強終不得也更如人大醉後益恭謹者只益恭謹便是動了雖與放肆者不同其

為酒所動一也又如貴公子位益高益卑謙只卑謙便是動了雖與驕傲者不同其為位所動一也葉氏曰居之如常而不為異者量足以勝之也一有意於其間雖驕肆謙恭之不同要皆為彼所動也然惟知道者量自然宏大不待勉強而成此所謂量隨識長也然此亦謂大賢以下之人若聖人與道為一更不必言知道今人有所見卑下者無他亦是識量不足也○人纔有意於為公便是私心昔有人典選其子弟係磨勘皆不為理此乃是私心人多言古時用直不避嫌得後世用此不得自是無人豈是無時本註因言少輔典舉明道薦才

事○永按不為理磨勘者。避私嫌也。有意避嫌雖公亦私。苟能以大公之心行之。當遷則遷。當黜則黜。何嫌之避。亦何時而不可行。程子謂凡人避嫌者。內不足也。內不足則上不見信於君。下不足信於友。欲不避。○君實嘗問先生云。欲除一人給事中。誰可為者。先生曰。初若泛論人才。却可。今既加此。雖有其人。何可言。君實曰。出於公口。入於光耳。又何害。先生終不言。問伊川不答。溫公給事中。如兩人有公事。在官為守令者來問。自不當答。問者已是失。曰。此莫是避嫌否。曰。不然。本原已不是。與避嫌異。○永按問者為失言。言之則為出位。當默而默。制義之方也。○先生云。韓持國服義最不可得。一曰。頤與持國范夷叟泛舟

於潁昌西湖。須臾客將去。有一官員上書謁見。大資頤將謂有甚急切公事。乃是求知已。頤云。大資居位。却不求人。乃使人倒來求。已是甚道理。夷叟云。只為正叔太執。求薦章常事也。頤云。不然。只為曾有不求者。不與來求者與之。遂致人如此。持國便服。韓維字持國。范純禮字夷叟。○葉氏曰。求知者失已。使之求知者失士。○先生因言今日供職。只第一件便做他底。不得更人押。申轉運司狀。頤不會簽。國子監自係臺省。臺省係朝廷官。外司有事。合行申狀。豈有臺省倒申外司。

之理只為從前人只計較利害不計較事體直得  
恁地須看聖人欲正名處見得道名不正時便至  
禮樂不興是自然住不得朱子曰明道德性寬大  
規模廣闊伊川氣質剛  
方文理密察其道雖同而造德各異故明道嘗為  
條例司官不以為浼而伊川所作行狀乃獨不載  
其事明道猶謂青苗可且放過而伊川乃於西監  
一狀計較如此此可謂不同矣然明道之放過乃  
孔子之獵較為此而伊川之一理會乃孟子之  
不見諸侯也此亦何害其為同耶但明道所處是  
大賢以上事學者未至而輕議之恐失所守伊川  
所處雖高然實中人皆可及及學者只當以此為  
法則庶乎寡過矣然又當觀用之淺深事之大小  
裁酌其宜難執一意此君子所以貴窮理也○程  
子所論西監申狀之事尤  
足以驗聖賢於日用之間○學者不可不通世務

天下事譬如一家非我為則彼為非申為則乙為  
已上並遺書○葉氏曰君子存心正大如○人無  
此其所以講明世務者亦非分外之事也○永按  
遠慮必有近憂思慮當在事外外書下同○永按  
思慮在事外則圖  
之早防之周而○聖人之責人也常緩便見只欲  
近患可免矣○伊川先生云今之守令  
事正無顯人過惡之責○伊川先生云今之守令  
惟制民之產一事不得為其他在法度中甚有可  
為者患人不為其永按法度中有可為之事惟  
有愛人之實心者能為之○  
明道先生作縣凡坐處皆書視民如傷四字常曰  
顯常愧此四字○伊川每見人論前輩之短則曰



汝輩且取他長處。永按前輩之短非所當議舍短取長則有進德之益而無浮薄

失。○劉安禮云王荆公執政議法改令言者攻之甚力明道先生嘗被旨赴中堂議事荆公方怒言者厲色待之先生徐曰天下之事非一家私議願

公平氣以聽荆公為之媿屈。附錄下同。○劉立之

荆公安石。○葉氏曰從容一言之間。○劉安禮問有以破其私己之見消其忿厲之氣。○劉安禮問

臨民明道先生曰使民各得輸其情問御吏曰正

己以格物。葉氏曰使民各得輸其情惟平易聰達者能之。○永按正己以格物不徒恃乎

苛察嚴。威也。○橫渠先生曰凡人為上則易為下則難

然不能為下亦未能使下不盡其情偽也夫抵使

人常在其前已嘗為之則能使人。文集。○永按已嘗事人則使人

之際能盡其情。○坎維心亨故行有尚外雖積險

而亦能知其偽。○坎維心亨故行有尚外雖積險

苟處之心亨不疑則雖難必濟而往有功也今水

臨萬仞之山要下即下無復凝滯之在前惟知有

義理而已則復何回避所以心通。易說下同。○葉氏曰坎為重險

二五以剛居中其心自亨通。心亨而無疑則可以

出險矣人於義理苟能信之篤行之決如水之就

下則何往而。○人所以不能行已者於其所難者

不心亨哉。○人所以不能行已者於其所難者

非笑所趨義理耳視天下莫能移其道永按心大

無羞縮與然為之人亦未必怪永按難能異俗之

人亦終正以在己者義理不勝情與羞縮之病消

則有長不消則病常在意思齷齪無由作事永按

羞縮之病常與在古氣節之士冒死以有為於義

未必中然非有志槩者莫能況吾於義理已明何

為不為葉氏曰舉重明輕所○姤初六羸豕孚蹢

躅豕方羸時力未能動然至誠在於躅躅得伸則

伸矣如李德裕處置關宦徒知其帖息威伏而忽

於志不怠逞照察少不至則失其幾也葉氏曰唐

裕為相君臣契合莫能間之宦官帖息畏伏若無

能為而不知其志在求逞也繼嗣重事卒定於宦

者之手而德裕逐矣○人教小童亦可取益紉已

不出入一益也授人數數上數如字下數音朔已

亦了此文義二益也對之必正衣冠尊瞻視三益

也常以因已而壞人之才為憂則不敢惰四益也

語錄○永按教小童者或多出入授書草率

惰慢無威儀不顧壞人才是不善取四益矣